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NS20260313

项目名称 ： 2026年中文图书采购项目

分 包 号 ： 包二

使用部门 ： 图书馆

供货单位 ： 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 2026年7月27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

乙方： 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诚信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招标文件规定，在平等互利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签订本采购合同。

本合同以《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2026年中文图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JSTX-G2026-0024)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为基础制定，甲方的技术和伴随服务要求、乙方的技术和服务承诺与本合同一起构成本次图书文献合同的整体性文件，具有法律效力。

一、甲方通过采购方式确定乙方具有作为甲方2026年中文图书（包二）采购供应商资格；乙方不得向他人转让此供应商的资格，也不得将此供应商的资格分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二、根据甲方的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意向，经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为甲方2026年中文图书供应商，合同履行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本合同采购金额根据图书实际供货情况，但不超过项目预算70万元整。

三、乙方义务

3.1乙方应根据标书承诺内容，必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采访用预订书目数据，数据能够被“汇文图书馆集成管理系统”接受。乙方应全面、及时并免费向甲方提供乙方编制和搜集的各种图书出版信息，免费提供采访数据，随书免费配送编目数据，数据来源应以图书版权页信息为准，数据格式和字段满足甲方招标书中的具体要求。

3.2乙方保证到书率如下：

（1）自接到书目订单起两个月到书率不低于93%；

（2）若批次到书率低于93%但高于或等于80%，每低于93%一个百分点（不足一个百分点按一个百分点计），甲方有权按该批次订单实洋的1%扣除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到书率= 乙方实际完成供应图书种数/甲方提供的书目需求清单图书种数*100%）；上述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一笔货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继续扣除；

若批次到书率低于80%，除按上述方式计算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尚未履行部分，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律师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为保证图书验收和发票的及时报销，图书到货截止11月底，超过期限的到书，甲方有权作出不接受处理，乙方应无条件退书；对未能订购的图书应书面说明理由；乙方须及时通知变更出版日期、不出版和订价有变动的图书信息，以便甲方作出相应调整和处理。

3.3 不得私自夹带甲方未采访的图书，夹带劣质图书，一旦发现将列入黑名单。

3.4 加工必须符合我馆规定的加工要求，加工不合格图书必须无条件返工，直到符合加工要求，加工不合格率达5%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作关系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3.5 乙方必须提供正版图书（无意识形态风险），严格保证图书质量达到国家标准，如一经发现是盗版、盗印或劣质图书（如书缺页、错装、倒装、损坏等），无论加工与否，乙方均应无条件接受退书，同时终止合同，列入不良记录。

3.6 乙方严格按订单配书，避免重复订购。对下列情况无论图书加工与否乙方均应无条件退换，退换手续和方法要简便、快捷。

A、乙方没有征求甲方意见而配送的不符合甲方专业设置的书；

B、甲方已明确做出撤订的图书；

C、订单发出后在11月底之前不到的图书；

D、甲方未订购乙方强行搭售的图书，包括但不限于同一ISBN图书的重复配送。

E、图书在入库后流通使用三个月内，出现脱胶等非人为因素损坏；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7 乙方应严格按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提供图书分类、编目加工服务，所有加工成本与服务均包含在图书总价实付码洋内，具体加工要求为：

（1）所用磁条要求：钴基、双面胶、十六公分、复合可充磁条，应保证做过充磁处理。

（2）磁条粘贴要求：贴磁条 1 根，超过 300 页的图书磁条 2 根，磁条粘贴没有固定的页码要求，但是要求往书脊隐蔽深处贴，以不宜发现为准；

（3）馆藏章位置盖在书名页正下方空白处及有字或有图的最后一页右下角或左下角，图章要求正盖。馆藏章由甲方提供；

（4）乙方应指定相对固定的编目人员为甲方上门编目加工，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加工完毕。

3.8 乙方每批到书的各包应一律标注“年份-批号-包号”，批号从 01 开始至年末结束，下一年重新开始。每批附一份总清单（各包附分清单），总清单应随每批到馆图书交甲方验收人员，送货地址：江苏泰州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图书馆六楼。

乙方应保证到书清单的明了有序。清单必须有下列数据项：征订号、ISBN、书名（书名要打印完全）、出版社、册数、单价、合计价，并按价格升序排列，丛书和多卷集应各分册单独列行。总清单应注明“年号-批号”，末尾应统计出总种数、总册数、总金额，总包数。

3.9 乙方全面了解甲方的专业设置和学科建设要求，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图书订单；乙方除提供书目预订等购书方式外，还应有送样选书以及根据甲方需要的其它专题购书方式，选书地点和时间没有限制；选书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义务和付款方式

4.1 甲方按图书实洋付款给乙方，成交折扣率 13.8%，即单册结算价 = 该册图书封底标明的定价（码洋） × 13.8%结算。

4.2 付款方式与期限

4.2.1 本合同不设预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定金或备货资金垫付义务；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2.2 乙方应按批次将图书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在收到图书后，有权根据馆藏质量标准进行验收、典藏。甲方仅在全部验收、典藏的审校工作完毕，且与乙方就退换货书目、金额核对无误后，方启动该批次图书的付款结算流程；

4.2.3 乙方应在上述流程完毕后，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发票金额以扣除退货书目后的实际金额为准。甲方付款的起算时间以甲方财务签收发票之日为准，甲方在签收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安排付款；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合规发票的，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特别说明：发票仅为甲方付款的财务凭证，不影响后续甲方发现图书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问题时对乙方行使要求其退换货等相关权利。

4.2.4 如遇非因甲方主观恶意原因的特殊情况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积极与乙方协商，并争取尽可能及时付款。

4.3 履约保证金 3 万元，合同签订前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名称：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320000466002171J　地址、电话：泰州市凤凰东路 8 号　0523-86158098　开户行及账号：农行泰州济川路支行 10201901040001089），项目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五、违约责任

双方应切实履行合同内容，切实履行甲方在招标书中提出技术和服务要求及乙方投标书的技术和服务承诺。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若不履行服务承诺，甲方有权停止其供货资格，并列入不良记录的供应家，甲方后续招标时有权拒绝其投标。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若有下列其中两个或两个以上情况出现，认定为乙方提供的服务满意度低，甲方后续招标时有权拒绝其投标：

A、图书到货率达不到标书中的服务要求；

B、提供劣质、盗版、盗印图书，对有质量问题的图书无条件退书无响应或响应不及时；

C、对编目数据的特殊要求无法做出及时响应；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D、没有按标书中的服务承诺提供对甲方有实际意义的特色服务。

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6.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6.2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7.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7.2 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7.3 双方保证严格遵守合同各项条款，如双方在协议执行中发生争议时，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以协商形式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争议问题，双方同意将本合同项下的一切纠纷提请泰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7.4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送达地址条款约定

8.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以书面形式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送达地址。

一方当事人变更送达地址信息/电子送达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其他送达方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8 号，邮编：225300，联系人：徐瑾，联系电话：0523-86158577。

甲方同意接受电子送达方式如下：

电子邮箱：181258018@qq.com

乙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晓月中路 15 号院 1 号楼，邮编：100165，联系人：邱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林，联系电话：18602518609。

乙方同意接受电子送达方式如下：

手机短信：18602518609/即时通讯账号（微信号）：18602518609/电子邮箱：447651085@qq.com

8.2 本合同第 8.1 条约定的送达地址系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各方确认上述送达地址及送达方式适用于诉讼/仲裁的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按照上述各方当事人提供的一种或多种送达方式送达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上述送达方式中最先送达的为准。

合同各方当事人保证提供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按上述各方当事人提供的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进行送达，因当事人提供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直接送达的，民事诉讼文书留在该地址之日为送达之日；邮寄送达的，文书被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电子送达的，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时，即为送达。

8.3 合同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以下无正文）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该页为签章页】

甲方：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

单位名称(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乙方：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6337430314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6年 7月 21日

邮政编码：100165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账　号：110906865910506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